

股票代码：002013

股票简称：中航机电

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

中航工业机电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中航工业机电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中航机电

股票代码：002013

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名称：

中国华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8 号

通讯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8 号

股份变动性质：减少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55 号

通讯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55 号

股份变动性质：减少

签署日期：二零一五年三月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1、本报告书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2014年修订）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和部门规章的有关规定编写。

2、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章程或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3、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了信息披露义务人在中航工业机电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权益变动情况。

4、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在中航工业机电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5、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除本信息披露义务人外，没有委托或者授权其他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中列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6、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7、本次减持不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向中航工业机电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作出的任何股份锁定承诺。

目 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5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	10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11
第五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13
第六节 其他重要事项.....	14
第七节 备查文件.....	15
第八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及法定代表人声明.....	16
附表：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17

第一节 释义

本报告书	指	中航工业机电系统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中国华融	指	中国华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工商银行	指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	指	中国华融及其一致行动人工商银行
中航机电/上市公司	指	中航工业机电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本次权益变动	指	中国华融减持中航机电 1.61%股份，全部为代工商银行持有的中航机电股份
财政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中央汇金	指	中央汇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交易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元	指	人民币元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基本情况

（一）中国华融基本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中国华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8 号

法定代表人：赖小民

注册资本：3,269,587.0462 万元

营业执照注册号：100000000032506

企业类型：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

经营范围：收购、受托经营金融机构不良资产，对不良资产进行管理、投资和处置；债权转股权，对股权资产进行管理、投资和处置；破产管理；对外投资；买卖有价证券；发行金融债券、同业拆借和向其它金融机构进行商业融资；经批准的资产证券化业务、金融机构托管和关闭清算业务；财务、投资、法律及风险管理咨询和顾问业务；资产及项目评估。

经营期限：长期

税务登记证号：110102710925577

通讯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8 号

邮政编码：100033

联系电话：010-59618888

（二）工商银行基本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55 号

法定代表人：姜建清

注册资本：34,932,123 万元

营业执照注册号：100000000003965

企业类型：股份有限公司

经营范围：办理人民币存款、贷款；同业拆借业务；国内外结算；办理票据承兑、贴现、转贴现；各类汇兑业务；代理资金清算；提供信用证服务及担保；代理销售业务；代理发行、代理承销、代理兑付政府债券；代收代付业务；代理证券资金清算业务（银证转账）；保险兼业代理业务；代理政策性银行、外国政府和国际金融机构贷款业务；保管箱服务；发行金融债券；买卖政府债券、金融债券；证券投资基金、企业年金托管业务；企业年金受托管理服务、年金账户管理服务；开放式基金的注册登记、认购、申购和赎回业务；资信调查、咨询、见证业务；贷款承诺；企业、个人财务顾问服务；组织或参加银团贷款；外汇存款；外汇贷款；外币兑换；出口托收及进口代收；外汇票据承兑和贴现；外汇借款；外汇担保；发行、代理发行、买卖或代理买卖股票以外的外币有价证券；自营、代客外汇买卖；外汇金融衍生业务；银行卡业务；电话银行、网上银行、手机银行业务；办理结汇、售汇业务；经国务院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批准的其他业务。

经营期限：长期

税务登记证号：京税证字 110102100003962

通讯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55 号

邮政编码：100140

联系电话：010-66108608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董事及主要负责人介绍

(一) 中国华融

	姓名	性别	职务
1	赖小民	男	董事长
2	柯卡生	男	执行董事、总裁
3	王克悦	男	执行董事、副总裁
4	田玉明	男	董事
5	王聪	女	董事
6	戴利佳	女	董事
7	黎辉	男	董事
8	宋逢明	男	独立董事
9	胡建军	男	董事会秘书

(二) 工商银行

	姓名	性别	职务
1	姜建清	男	董事长、执行董事
2	易会满	男	副董事长、执行董事、行长
3	汪小亚	女	非执行董事
4	葛蓉蓉	女	非执行董事
5	傅仲君	男	非执行董事
6	郑福清	男	非执行董事
7	费周林	男	非执行董事
8	程凤朝	男	非执行董事

9	黄钢城	男	独立董事
10	M·C·麦卡锡	男	独立董事
11	钟嘉年	男	独立董事
12	柯清辉	男	独立董事
13	洪永淼	男	独立董事
14	衣锡群	男	独立董事
15	胡浩	男	董事会秘书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控制其他上市公司 5%以上发行在外股份的情况

(一) 截止本报告书签署日，中国华融尚持有其他上市公司权益的股份情况如下：

序号	上市公司名称	上市公司代码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
1	中航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600893	115,694,390	5.94%
2	二重集团(德阳)重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601268	253,020,000	11.03%
3	陕西建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600984	15,153,833	6.27%
4	杭州前进齿轮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601177	40,140,053	10.03%
5	山东新北洋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002376	34,739,920	5.79%
6	秦川机床工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000837	35,951,796	5.19%
7	东北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000597	64,111,500	13.51%
8	重庆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2722	195,962,500	5.32%

除上述已披露情形外，中国华融不存在持有境内或境外其他上市公司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 的情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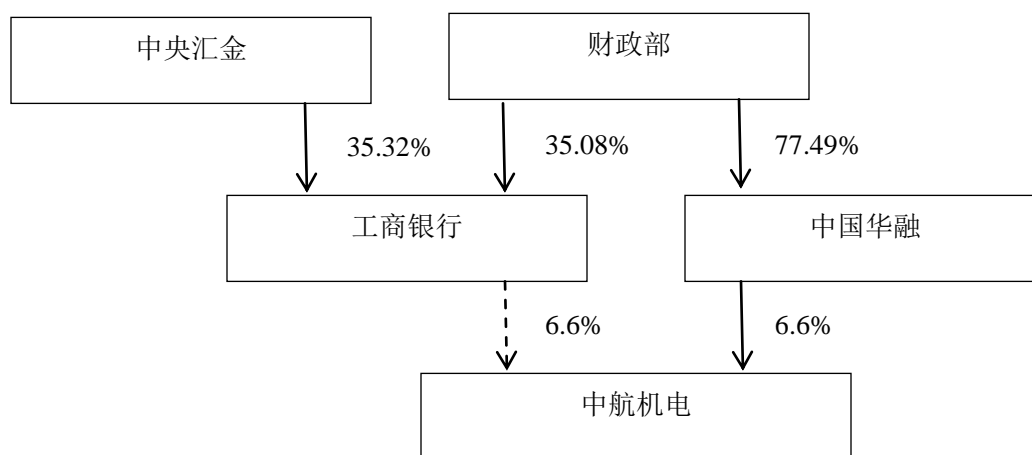
(二) 截止本报告书签署日，工商银行尚持有其他上市公司权益的股份情况如下：

序号	上市公司名称	上市公司代码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
1	标准银行集团	SBK (南非)	324,963.465	20.08%

除上述已披露情形外，工商银行不存在持有境内或境外其他上市公司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 的情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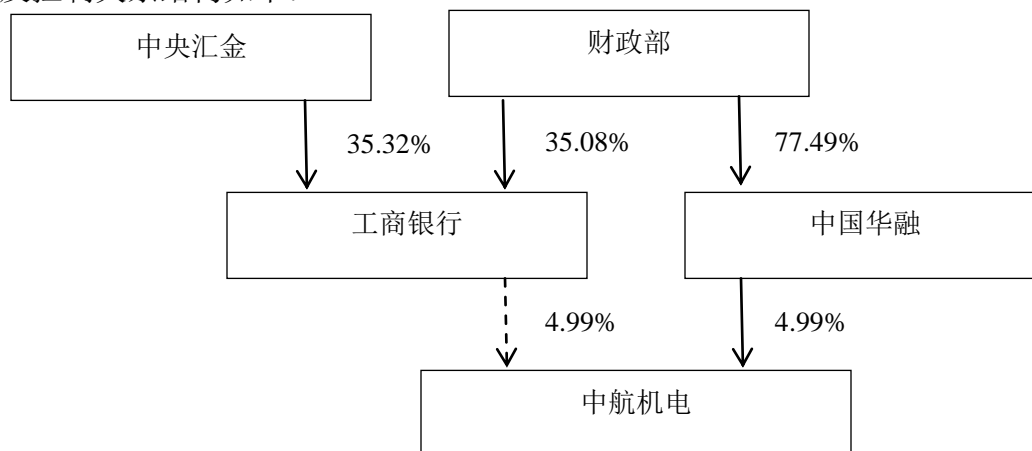
四、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股权结构图

(一) 本次权益变动前，信息披露义务人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的股权及控制关系结构如下：



注：本次权益变动前，中国华融持有中航机电 6.6% 股份，全部系其代工商银行持有。

(二)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的股权及控制关系结构如下：



注：本次权益变动后，中国华融持有中航机电 4.99% 股份，全部系其代工商银行持有。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

一、 信息披露人权益变动目的

中国华融及工商银行根据自身发展要求，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证券交易系统减持所持有的中航机电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二、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增加或继续减少其在中航机电拥有权益股份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尚无在未来 12 个月内增持中航机电股票的意向。信息披露义务人将根据发展需要和资本市场的实际情况，未来 12 个月内可能有继续减持中航机电股票的情况。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中航机电的股份数量和比例

本次权益变动前，中国华融持有中航机电 4,730.11 万股（全部系代工商银行委托持有），占中航机电总股本的 6.6%；工商银行通过委托中国华融持有中航机电 4,730.11 万股，占中航机电总股本的 6.6%。工商银行委托中国华融持有的中航机电股份均为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二、股份变动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中国华融于 2015 年 2 月 5 日至 2015 年 3 月 10 日通过证券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减持中航机电 1,154.99 万股股份，占中航机电总股本的 1.61%，全部系代工商银行持有的股份。具体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	减持股数 (万股)	减持比例 (%)
中国华融	集中竞价交易	2015 年 2 月 5 日至 2015 年 3 月 10 日	26.01 元	1,154.99	1.61
	合计	2015 年 2 月 5 日至 2015 年 3 月 10 日	26.01 元	1,154.99	1.61

本次权益变动前后，信息披露义务人在中航机电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具体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	------	-----------	-----------

		股数 (万股)	占总股本 比例(%)	股数 (万股)	占总股本 比例(%)
中国华融 (代工商 银行持有 股份)	合计持有股份	4,730.11	6.6	3,575.12	4.99
	其中： 无限售条件股份	4,730.11	6.6	3,575.12	4.99
	有限售条件股份				

三、 中航机电股份权利限制

本次权益变动的标的股份为非限售流通股，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中国华融及工商银行委托中国华融持有的中航机电股份不存在被设定其他质押、冻结或者司法强制执行等权利受限制的情形。

四、 本次权益变动的结果

本次权益变动后，中国华融持有中航机电 3,575.12 万股股份（占中航机电总股本的 4.99%），全部为中国华融代工商银行持有。

第五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除本报告书所披露的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本报告书签署之日前六个月有出售中航机电股票的行为，具体情况已在 2015 年 1 月 29 日发布的《中航工业机电系统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减持股份公告》及《中航工业机电系统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中予以披露。

第六节 其他重要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本报告书已按有关规定对本次交易的有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其他为避免对本报告书内容产生误解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信息。

第七节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

- 1、信息披露义务人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
- 2、信息披露义务人董事及其主要负责人的名单

二、备查文件置备地点

中航工业机电系统股份有限公司证券法务部

联系电话：010-58354876

联系人：张政

第八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及法定代表人声明

本人（以及本人所代表的机构）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中国华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赖小民

2015年3月10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及法定代表人声明

本人（以及本人所代表的机构）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姜建清

2015年3月10日

附表：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中航工业机电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湖北省襄阳市高新区 追日路8号
股票简称	中航机电	股票代码	002013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中国华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注册地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8号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input type="checkbox"/> 减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变,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权益变动方式 (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协议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间接方式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input type="checkbox"/> 执行法院裁定 <input type="checkbox"/> 继承 <input type="checkbox"/> 赠与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请注明)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持股数量：4,730.11 万股 持股比例：6.6% (全部系代工商银行委托持有)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	变动数量：1,154.99 万股 变动比例：1.61% (全部系代工商银行委托持有)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12个月内继续减持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前6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涉及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信息披露义务人还应当就以下内容予以说明：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侵害上市公司和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		

股东权益的问题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未清偿其对公司的负债，未解除公司为其负债提供的担保，或者损害公司利益的其他情形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
本次权益变动是否需取得批准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填表说明：

- 1、存在对照表所列事项的按“是或否”填写核对情况，选择“否”的，必须在栏目中加备注予以说明；
- 2、不存在对照表所列事项的按“无”填写核对情况；
- 3、需要加注说明的，可在栏目中注明并填写；
- 4、信息披露义务人包括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多人的，可以推选其中一人作为指定代表以共同名义制作并报送权益变动报告书。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中航工业机电系统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信息披露义务人签字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盖章）：中国华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章）： 赖小民

签署日期：2015年3月10日

（此页无正文，为《中航工业机电系统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附表》信息披露义务人签字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盖章）：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章）：姜建清

签署日期：2015年3月10日